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
鉴证报告



目录

	页次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3



关于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F10687号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动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春风动力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春风动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春风动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春风动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春风动力为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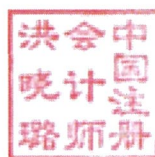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晓璐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40 号《关于核准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700,074 股，发行价格 110.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27,008,14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954,757.94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09,053,382.06 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15,700,074.00 元，溢价人民币 1,693,353,308.06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78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销户 时间	募集资金初始 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355880100176	2024 年 9 月	844,041,500.00	
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398780091108	2024 年 9 月	500,147,582.06	
兴业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357950100100359157	2024 年 9 月	364,864,300.00	
合计			1,709,053,382.06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3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金额、增加实施地点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金额、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023 年 5 月 5 日，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金额、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内容	调整前		调整后	
		投资额	本次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投资额	本次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动力运动装备扩 产及产线智能化 改造项目	土建工程	12,800.05	12,800.05	37,800.05	37,800.05
	设备购置及安装	71,604.10	71,604.10	35,604.10	35,604.10
	基本预备费	2,532.12		2,532.12	
	铺底流动资金	4,020.38		4,020.38	
	小计	90,956.65	84,404.15	79,956.65	73,404.15
研发中心升 级改造项目	建筑工程费用	15,147.88	15,147.88	26,147.88	26,147.88
	研发及检测设备购置	21,338.55	21,338.55	21,338.55	21,338.55
	小计	36,486.43	36,486.43	47,486.43	47,486.43
合计		127,443.08	120,890.58	127,443.08	120,890.58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8,670.0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置换先期投入 8,670.04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公司 202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95 号《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五)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账户的结余本息合计 38,002.3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按规定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研发中心是公司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和测试以及提供技术支持的部门，其效益将体现在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所产生的经济效益，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2,700.8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8,800.80		
募集资金净额：			170,905.3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 年：		70,785.52			
						2022 年：		28,575.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2023 年：		26,589.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24 年：		12,849.5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 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 度）	
1	动力运动装备扩产及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动力运动装备扩产及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84,404.15	73,404.15	54,484.28	84,404.15	73,404.15	54,484.28	-18,919.87	2024 年 3 月	
2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36,486.43	47,486.43	34,282.62	36,486.43	47,486.43	34,282.62	-13,203.81	2024 年 3 月	
3	补充营运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50,014.76	50,014.76	50,033.90	50,014.76	50,014.76	50,033.90	19.14（注 1）	不适用	
	合计		170,905.34	170,905.34	138,800.80	170,905.34	170,905.34	138,800.80			

注 1：“补充营运资金差额”实际投资金额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多 19.14 万元，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与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一并投入项目。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情况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1	动力运动装备扩产及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不适用	注 1	注 2	注 2	66,235.32	66,235.32	是
2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注 1：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90,956.65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84,404.15 万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计划总投资变更为 79,956.65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变更为 73,404.15 万元。本项目是公司在全球居民消费不断升级、动力运动装备行业持续向好、公司现有产能利用率趋于饱和及电动摩托车迎来新发展机遇的背景下，扩充公司全地形车、消费型摩托车产能，改造部分旧产线并建设电动摩托车产线。该项目预计具有良好的行业前景和经济效益，成功实施后，将突破公司现有产能瓶颈，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效率、产品性能和产品质量，顺应动力运动装备行业持续向上的发展趋势，满足下游广阔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本项目通过募集资金投入完全达产后预计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491,951.38 万元，实现年均净利润 21,385.42 万元。2024 年 3 月，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4 年实现年销售收入 709,183.87 万元，实现净利润 66,235.32 万元。

注 2：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完全达产。

注 3：项目计划总投资 36,486.43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36,486.43 万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计划总投资变更为 47,486.43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变更为 47,486.43 万元。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研发中心是公司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和测试以及提供技术支持的部门，其效益将体现在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注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该项目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证书编号: 3100000522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4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建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12-1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2061979121217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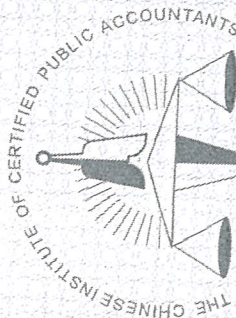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01 01

2012 01 01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1995-01-0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7261995010523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0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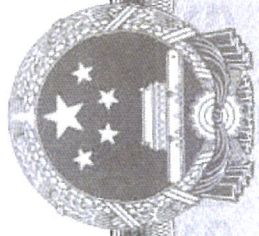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类别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4日